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 函

地址：704033臺南市北區公園北路3號(許石音樂圖書館地下1樓)

承辦人：黃淑鈴

電話：06-2213569#603

電子信箱：Sally11156@mail.tainan.gov.tw

704033

臺南市北區公園北路3號(許石音樂圖書館地下1樓)

受文者：本處文化資產研究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文資處字第11323484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區處經管「麻豆廠區總爺段262、289及291地號內（麻豆區總爺段86、87、88、89、90、91建號）7棟建物」文化資產價值評估暨列冊追蹤審查結果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貴區處113年8月16日南綜經字第11300057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建物依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第14條及第15條規定進行文化資產價值評估暨列冊追蹤審查後，經評估結果未達指定或登錄文化資產之基準，爰作成不列冊追蹤之決定。
- 三、上開建物如欲拆除，部分構件（如木料）或可留供本市建材銀行收存使用，貴區處執行拆除前，請惠予通知捐贈本處。

正本：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區處

副本：本處文化資產研究組

處長 林喬彬